

三角镇高平村兆隆街农房风貌周边环境提升项目-预算编制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三角镇高平村兆隆街农房风貌周边环境提升项目-预算编制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中山市三角镇高平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地址：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工业区新裕路6号 联系电话：0760-85400972 联系人：李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三角镇高平村兆隆街农房风貌周边环境提升项目-预算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仅承诺服务即可。资质要求应当以法律和法规的要求为准。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凡适用于《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诚信管理办法》的中介机构，在承接本项目前必须完成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工程造价咨询类别登记。同时，在报名本项目前应认真了解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工

		程设计类别登记的流程与要求，并确认自身具备或能满足登记的相关条件，若中介机构适用于《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诚信管理办法》，在中选后因未完成登记或无法完成登记而放弃中选的，则视为属于以无正当理由放弃中选的。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登记网址 3. http://chengxin.zsjs.gov.cn:8082/Index.aspx 及咨询电话：0760-88333693。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服务内容：三角镇高平村兆隆街农房风貌周边环境提升项目预算编制。 2. 服务要求：中选服务机构需对本工程进行预算编制，并出具成果文件。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无要求，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5 个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按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行业有关规定执行。
10	结算方式	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11	违约责任	按照《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示范文本中的合同条件执行。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



		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

)